

股票简称：中国交建、中国交通建设

股票代码：601800.SH、1800.HK

债券简称：12 中交 03

债券代码：122175.SH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重组
上市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重大事项相关公开信息、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中国交建”）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15年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上述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相关重大事项情况

中国交建于2023年8月5日披露《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重组上市的进展公告》，就分拆所属子公司重组上市进展事项进行了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拟分拆下属子公司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通过与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组的方式实现重组上市（简称本次分拆）。

2023年3月10日，公司股东大会已经审议通过本次分拆的相关议案。

公司作为上海、香港两地上市公司，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简称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简称香港上市规则）第15项应用指引的规定，公司须就本次分拆事宜取得香港联交所批准。2023年8月4日，香港联交所已确认公司可进行本次分拆，并批准豁免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5项应用指引第3(f)段有关保证配额之规定。

二、其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本次分拆尚需取得有权监管机构的核准、注册等，本次分拆能否前述核准或注册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核准或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2中交03”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招商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

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重组上市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4日